

新竹縣議會議員提案

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1 日		編 號	環保類乙 129 號
提案人：歐陽霆		連署人：呂宛庭、朱健銘	
案 由	建請縣府開放更多據點設置環保袋循環利用站。		
說 明	1、新竹縣目前共設置 39 處環保袋循環利用站，其中超過半數集中於竹北市，其餘 12 鄉鎮合計僅有 17 處，顯示現行環保袋循環利用站之設置密度仍有明顯落差。 2、環保袋循環利用站可提供民眾交換及取用環保袋之便利管道，減少一次性購物袋使用，落實源頭減塑與資源循環利用。然而，現行據點多集中於竹北市，其他鄉鎮據點相對有限，恐使部分地區民眾因距離及便利性不足，降低參與循環利用的意願。 3、請縣府盤點各鄉鎮需求，逐步拓展環保袋循環利用站設置據點，並鼓勵公私部門共同參與。除既有設置場所外，可考量於零售賣場、加油站、書店文具店及宗教場所等人流較為集中的地點設置。另可評估於公部門、公有市場、集會所、活動中心、公共運動場等公共空間增設相關據點，透過擴大設置範圍及均衡區域分布，讓各鄉鎮民眾皆能就近參與環保袋循環利用，提升政策普及性與實際效益，共同營造便利、友善且永續的生活環境。		
辦法	如案由及說明。		
決議	照案通過。		
【本案于第 20 屆第 24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議決(115 年 9 月 4 日)】			